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13-004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公司 A 股股票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和 4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

2、经书面征询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武汉经发投”）、第二大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武汉高科”），截至目前为止，除了 2012 年 12 月 27 日《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股票恢复交易的提示性公告》所披露的内容外，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第二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等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3 年 3 月 29 日和 4 月 1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股票交易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经向控股股东武汉经发投函证，截至目前为止，除了本公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披露的内容外，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资产剥离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公司经向第二大股东武汉高科函证，截至目前为止，除了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披露的内容外，本公司及公司第二大股东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资产剥离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公司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了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披露的内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日